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21-036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注销原因:公司2020年度实际实现的业绩情况未满足《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相关业绩考核条件。根据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期所涉及的全部已获授尚未解锁股份由公司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已获授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2,295,162股,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166人。

●本次注销股份的有关情况。

回购股份数量(股)	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注销日期
2,295,162	2,295,162	2021年7月30日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决策与信息披露

根据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以及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于2021年6月3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本次将回购注销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所涉及已授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票2,295,162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3%),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166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已获授未解锁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6)。公司已根据法律规定就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履行通知债权人程序,具体详见公司于2021年6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7),自2021年6月4日起45天内,公司未接到相关债权人要求提前清偿或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情况

(一)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及依据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七章“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与解除限售条件”第二条“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第(二)款“公司绩效考核目标”第三次解除限售安排:公司“以2015—2017年三年平均净利润为基数,2020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80%”。根据公司2020年财务审计报告,公司2020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2015—2017年三年平均净利润31,078.8万元增长率69.85%,增长率低于180%,第三个解除限售的解锁条件未成就。

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十三章“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原则”第一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的情形”第3项:“当期解除限售的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应当进行回购注销。”的规定,由于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公司应对当期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二)本次回购注销的相关人员、数量

公司本次将回购注销第三个解除限售期所涉及已授出未解锁的股权激励股票2,295,162股(占本次回购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0.23%),共涉及股权激励对象166人。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剩余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为0股。

(三)回购注销安排

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开设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向中登公司申请办理对上述共计16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295,162股限制性股票的回购过户手续,

预计本次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7月30日完成注销,公司后续将依法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份结构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295,162	-2,295,162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994,886,058	0	994,886,058
股份合计	997,181,220	-2,295,162	994,886,058

四、说明及承诺

公司董事会说明: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事项涉及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协议的安排,不存在损害激励对象合法权益及债权人利益的情形。

公司承诺:已核实并保证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涉及的对象、股份数量、注销日期等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已充分告知相关激励对象本次回购注销事宜,且相关激励对象未就回购注销事宜表示异议。如因本次回购注销与有关激励对象产生纠纷,公司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实施事宜的回购注销条件、数量、对象、价格、资金来源符合《公司法》《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回购注销实施事宜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回购注销实施事宜已经履行了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所需的必要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回购注销实施事宜尚需办理减少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及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程序。

六、上网公告附件

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260 证券简称:凯乐科技 编号:临2021-037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凯乐科技”)于2021年7月23日发布《关于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及相关风险提示的公告》。并于当天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及重大诉讼及相关风险提示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监【2021】0770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要求公司尽快核实专网通信业务相关情况以及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等,并仔细摸排和评估各项风险敞口,说明前后信息披露偏差情况及原因,明确是否存在实施风险警示的各类情形,并依法依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以此时同时,市场及媒体对公司专网通信业务经营情况及后续款项收回风险予以较高关注。

公司对上述事项高度重视,召开高管层会议,组织专班认真落实《监管工作函》的各项要求,目前公司正在核实专网业务开展情况,成立法务专项工作组,全力处置风险事项,并根据业务进展及合同履行情况充分评估各项风险敞口。同时,公司正在积极寻求各相关部门的支持和协助,积极与上下游充分沟通,督促按时支付并及时回笼交易资金,加速非主营业务存量资产处置,补充公司流动性。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勤勉尽责,采取一切可行的措施和手段,尽最大努力减少损失,并尽快核实相关情况及风险敞口,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障上市公司稳定经营,维护公司及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湖北凯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005 证券简称:容百科技 公告编号:2021-062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预告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1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0.00—3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24,571.80—28,571.80万元,同比增长45.627%—52.636%。

●预计2021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3,500.00—27,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18,634.01—22,634.01万元,同比增长382.94%—465.15%。

●公司后续将参照年度业绩预告的披露标准披露半年度的经营业绩情况。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同比上升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

预计2021年半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0,000.00—34,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增加24,571.80—28,571.80万元,同比增长45.627%—52.636%。

宁波容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02738 证券简称:中矿资源 公告编号:2021-046号

债券代码:128111 债券简称:中矿转债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中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色矿业”)的《关于减持中矿资源股份的公告函》,中色矿业持有本公司股份65,712,343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7.2623%,计划自本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712,343股(其中包含原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520,3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1503%。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东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所持股份来源
中色矿业	控股股东	65,712,343	17.2623%	IPO前已发行股份/二级市场增持股份
合计		65,712,343	17.2623%	

注:1.IPO前已发行股份包括该股份公开发行后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本公告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3.本公告中公司总股本以公司截至2021年7月20日收盘的总股本322,740,525股计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比例:

中色矿业拟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712,3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1503%。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股份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2.股份来源:

(1)IPO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3,19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9890%。

(2)2017年6月通过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520,343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612%。

3.减持原因:自身经营及营运项目需要。

4.减持方式:大宗交易或集中竞价交易。

5.减持时间: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IPO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的,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将严格遵守“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的相关规定。

(2)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IPO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的,自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将严格遵守“在任意连续90日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的相关规定。

(3)因“大股东减持其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买入的上市公司股份,不适用《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故自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减持原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并将严格遵守股份减持的其他相关规定。

6.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情况进行具体决定。

三、本次拟减持股份的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一)控股股东中色矿业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承诺

1、中色矿业在本公司IPO时即就其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作出承诺: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色矿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

(2)中色矿业所持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中色矿业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6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3)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中色矿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上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股份总数的10%。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中色矿业所持公司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4)中色矿业减持公司股份前,应提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但中色矿业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以下时除外。

2、中色矿业在2018年7月证监会核准的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

(1)在完成交易前已持有中矿资源股份中的47,358,000股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60个月内不减持。

(2)基于上述锁定期而享有的送红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截至本公告日,股东中色矿业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有关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减持计划的减持进展情况公告。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五、备查文件

《关于减持中矿资源股份的公告函》。

特此公告。

中矿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7日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881 证券简称:中广核技 公告编号:2021-042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深圳中广核一期核技术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发展基金”)拟解散合伙企业并进行清算,合伙企业所持有的股票拟采取非现金分配方式,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给各合伙人。近日,公司收到发展基金通知,发展基金所持上市公司股份已完成非交易过户,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发展基金非交易过户明细

序号	过出方	过入方	过户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股份性质
1		钟鸣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2		唐朝兴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3		廖康生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4		刘斌	2,124,282	0.22%	无限售流通股
5		李黎明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6		梁中伟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7		李海峰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8		廖彬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9		陈勇	114,72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10		张辉军	114,72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11	深圳市广雅 二期松花江 产业发展基金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王蔚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12		魏建良	2,776,280	0.29%	无限售流通股
13		苏忠兴	420,650	0.04%	无限售流通股
14		陆建敏	305,927	0.03%	无限售流通股
15		吴良友	419,694	0.04%	无限售流通股
16		丁耀庭	497,131	0.05%	无限售流通股
17		龚江	286,806	0.03%	无限售流通股
18		单永东	387,189	0.04%	无限售流通股
19		张安乐	210,326	0.02%	无限售流通股
20		陈林	454,110	0.05%	无限售流通股
21		徐红岩	401,529	0.04%	无限售流通股
22		马志群	159,656	0.02%	无限售流通股
23		李强	157,743	0.02%	无限售流通股
24		范雨萍	95,60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25		潘朝晖	191,204	0.02%	无限售流通股

二、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发展基金不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本次非交易过户的过出方、过入方均不属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过入方中无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本次非交易过户的事宜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中广核核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 公告编号:2021-103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2656; 证券简称:ST摩登)于2021年7月23日、7月26日、7月27日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进行了必要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2、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被动减持128,275股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被动减持计划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2021年6月2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可能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关于控股股东被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暨被动减持比例累计达到1%(公告编号:2021-084),截至公告日,上述被动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3、公司于近日收到瑞丰集团出具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21年7月6日,控股股东累计被动减持54,787,100股,占总股本7.6892%,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1年7月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关于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95)及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4、公司于2021年6月11日、2021年7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公司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99),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21年7月13日10时至2021年7月14日10时止(延时除外)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网址:http://sjia.jd.com/2551;尸名: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公开拍卖控股股东瑞丰集团持有的上市公司78,4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票,已按期进行,拍卖的具体情况请查询上述公告;

5、公司于2021年6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设立基金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公司将通过佛山泰源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对外投资24,000万元,以收购南京翼起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16.7%的股权。投资项目存在投资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等特点,使公司投资可能面临较长的投资回收期,且在投资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政策变化、行业周期、公司的经营管理等多种因素影响,有可能导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近日,公司关注到存在关于公司“酒企借壳”的相关传闻。经核实,上

摩登大道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7月28日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长春经开 公告编号:临2021-032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6月30日披露了《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并于2021年7月13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监【2021】0720号)(以下简称“问询函”),要求公司于5个交易日內,对问询函相关问题进行书面回复,并对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作相应修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草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7)。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回复工作。因问询函所涉及部分事项仍需进一步沟通,履行相关程序并由中介机构

发表意见。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公司延期了5个交易日回复《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7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8)。

截至目前,公司仍在积极推进与中介机构及相关各方对问询函的回复工作。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公司将再次延期回复问询函,延期不超过5个交易日。在此期间,公司将继续补充和完善回复内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3990 证券简称:麦迪科技 公告编号:2021-085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33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

●公司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691,870.2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的议案》,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本数),不高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00元/股,回购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1年3月2日公司披露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27),有关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其他详细情况,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7月5日,公司披露了《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暨回购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74),因实施利润分配,自2021年7月4日起,公司回购股份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44.9349元/股。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1年3月1日,公司首次实施回购股份,并于2021年3月2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9)。

(二)2021年7月23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2,337,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回购最高价格为33.11元/股,回购最低价格为26.73元/股,回购均价30.25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691,870.22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1年2月26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

26	陈建青	181,644	0.02%	无限售流通股
27	张雪良	181,644	0.02%	无限售流通股
28	王建新	109,94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29	赵光国	147,227	0.02%	无限售流通股
30	白惠东	134,623	0.01%	无限售流通股
31	岳军	126,230	0.01%	无限售流通股
32	盛雄	1,626,230	0.17%	无限售流通股
33	俞江	1,061,626	0.11%	无限售流通股
34	侯志强	102,294	0.01%	无限售流通股
35	周长洪	96,662	0.01%	无限售流通股
36	姜敏洪	1,369,761	0.14%	无限售流通股
37	李霞国	391,969	0.04%	无限售流通股
38	蒋涛	692,734	0.06%	无限售流通股
39	沈萍	2,456,659	0.26%	无限售流通股
40	吴海	8,604,296	0.91%	无限售流通股
41	陈永荣	10,900,540	1.07%	无限售流通股
42	朱之超	4,676,717	0.52%	无限售流通股
43	万朝军	673,613	0.06%	无限售流通股
44	吴国海	286,806	0.03%	无限售流通股
45	江苏达雅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1,272,406	0.13%	无限售流通股
46	深圳市前海中核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深圳中核 长投股权基金”契约式基 金）	9,998,615	0.96%	无限售流通股
47	深圳市前海瑞沅资本管理 有限公司	1,434,066	0.15%	无限售流通股
	合计	59,064,627	6.29%	